

# 关于修订前海开源恒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基金合同的公告

前海开源恒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为“002407”）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登记机构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保人为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前海开源恒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59号），于2016年3月4日至2016年3月24日进行募集，并于2016年3月28日正式成立。本基金以每两年为一个保本周期，第一个保本周期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两个公历年后的对应日止，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无该对应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即自2016年3月28日起至2018年3月28日止。本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于2018年3月28日到期。

根据《前海开源恒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保本周期届满时，在满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存续要求的前提下，若本基金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则本基金转型为非保本基金‘前海开源恒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投资、基金费率、分红方式等相关内容也将做相应修改，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提前在临时公告或更新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予以说明。”

鉴于本基金的第一个保本周期即将到期，因未能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经本基金管理人与托管人协商一致，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将本基金转型为非避险策略基金，即前海开源恒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前海开源恒远灵活配置混合基金”）。本基金转型后，基金托管人及基金登记机构不变；基金代码亦保持不变，仍为“002407”；基金名称、基金投资、基金费率、分红方式等将按照由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拟定的《前海开源恒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条款执行。前

述修改变更事项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履行了相关基金合同变更的程序。

前海开源恒远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业绩比较基准、估值方法、基金费率、收益分配、销售机构及其他具体操作事宜按照《前海开源恒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前海开源恒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进行运作，详见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介的《前海开源恒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前海开源恒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和《前海开源恒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投资人欲了解详情，请登陆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qhkyfund.com](http://www.qhkyfund.com)）阅读相关公告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99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

本基金转型为前海开源恒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后，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转型后的前海开源恒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不再属于避险策略基金或保本基金，与转型前的前海开源恒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具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其预期风险高于前海开源恒远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1日